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9日以电话、邮件的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3年4月1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敬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李敬茂先生代表董事会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独立董事颜廷礼先生、王琪先生、高科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李敬恩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2022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李敬茂先生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并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证。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7,992,141.2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328,621.4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利润 215,906,001.25 元，母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0,577,379.76 元。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需要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6,333,928.77 元。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4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具体每笔授信额度、利率及担保方式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使用金额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资产池额度，上述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银行最终审批期限为准，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并依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并签订协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并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敬茂、李敬恩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5,000万元在山东青岛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设

立上述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5月11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